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5-022

##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汪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汪超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汪超先生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董事会已经接受汪超先生的辞职请求，并对汪超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娜萍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周娜萍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完成测试，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周娜萍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柯井社300号之一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2-3357677

电子邮箱：xwxn@cxtc.com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6日

### **附件：周娜萍女士简历**

周娜萍，女，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厦门银鹭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核算会计；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预算会计、管理会计主管。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娜萍女士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宁波德义远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0%的财产份额。除上述情形外，周娜萍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